

2021 年用心記錄校園之美

一、 活動宗旨

現代有許多人習慣拿著相機、手機記錄著生活的點滴。在學校的校園內，每個地方都是學生們經常走過的園地，但卻很少人會真正注意到校園之美，故舉辦 2021 年用心記錄校園之美，讓在校學生用不同的角度，認真看待校園的每一個角落，為美麗的校園留下最珍貴的印象與回憶。

二、 主辦單位

遠東科技大學 數位媒體設計系 夢想家團隊

三、 活動對象

1. 具有中華民國教育部高中職學籍之在學學生。
2. 作品需為原創，禁止抄襲、或有任何違反著作權嫌疑之作品。

四、 攝影主題

本活動的拍攝主題為記錄校園之美，例如：校園的角落、建築、生態、與人物等，拍攝者使用鏡頭捕捉校園最美麗的畫面，透過影像來記錄校園的風貌，展現美麗新校園的情意。

五、 作品規格：

1. 本次比賽作品僅收數位作品，使用數位相機或手機所拍攝之相片，不符合規定之作品將不予評審
2. 作品原檔之有效畫素需達 1020 萬(3,872x2,592)畫素以上，每人限一件參賽作品。
3. 參加作品均為原檔，不得使用美工軟體合成與修正，參賽者影像須為作者自己拍攝之作品，禁用網路與圖庫素材，切勿違反比賽規定及著作權法，若經察覺，該作品將喪失得獎資格與各項權利。
4. 參加作品命名方式為：姓名_學校名稱_作品名稱，如：王小明_夢想家高中_阿勃勒樹海。
5. 參賽者影像須為作者自己拍攝之作品，禁用網路與圖庫素材，切勿違反比賽規定及著作權法，若經察覺，該作品將喪失得獎資格與各項權利。

六、 報名費：

無

七、 參賽方法：

即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7 日止，將報名表與參賽作品檔案以電子郵件的方式寄至 monica@mail.feu.edu.tw，信件主旨：2021 年用心記錄校園之美。

八、 評審方式：

1. 攝影技巧 40%
2. 藝術性 30%
3. 創意性 30%

作品由主辦單位召集相關專業人士成立評審小組審議評選，經初審與複審兩階段評選後，選出得獎作品。

九、 得獎公布：

2021 年 5 月 31 日於「數位媒體設計系」與「夢想家團隊」粉絲專業上公佈得獎名單，

並會以 E-mail 的方式通知得獎者。

十、 作品展出：

得獎公佈後，得獎者的作品會於「數位媒體設計系」與「夢想家團隊」粉絲專業上展出，同時也會在遠東科技大學三德樓五樓展出。

十一、 得獎獎項：

1. 第一名：取一名 獎狀乙只、獎金 1,000 元整。
2. 第二名：取一名 獎狀乙只、獎金 800 元整。
3. 第三名：取一名 獎狀乙只、獎金 600 元整。
4. 佳作：取十名 獎狀乙只、獎金 200 元整。

十二、 注意事項

1. 關於投稿作品

●投稿者於投稿時，保證其投稿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或其他權利。投稿者違反本項保證者，由投稿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●主辦單位因投稿者或投稿作品違反本規範而發生任何損害(包括律師費)時，投稿者應全數賠償之。

2. 主辦單位如認為投稿作品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得不對投稿者做任何聯絡以及說明，即不將投稿作品列入審查作品的範圍：

- 具有惡意的內容
- 毀損他人名譽或商譽
- 惡意中傷或毀謗他人
- 歧視特定人種、國籍、信仰、性別、性向、社會階級身分、家世背景或職業等 ●惡意或不實影射他人
- 惡意妨礙第三人的業務
- 具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或其他權利的內容
- 具有猥褻的內容
- 含有色情相關的內容
- 具有反社會的內容
- 教導、勸說、美化自殺行為、暴力行為或違法行為
- 宣傳具有違法性質的商品或服務
- 助長違法藥物或違禁品的使用
- 推崇未成年抽菸飲酒的行為
- 違反社會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
- 具有廣告、營利等內容
- 宣傳特定商品或服務為目的之內容
- 為投稿者或他人謀取經濟利益為目的之內容
- 其他的不當行為
- 洩漏他人之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電子郵件或其他個人資料
- 引起他人強烈不適或厭惡
- 內容與其他作品重複
- 不符合本活動的宗旨及其他任何主辦單位認定為不當的內容

2021 年用心看見校園之美

報名表

作品名稱	
姓名	
聯絡電話	
手機	
電子信箱	
就讀學校	
科系	

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於上班時間(星期一~星期五 9:30-17:00)洽詢，電話：06-5979566 轉 7652
數位媒體設計系林小姐